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光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 日